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下午13:30时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达星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互众广告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根据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蜂”）股东王明欢先生提出退出广州新蜂股东身份的要求，且公司从经营实际出发，进一步加强对广州新蜂的管控力度，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及决策效率。监事会同意互众广告与王明欢先生就其持有的广州新蜂49%的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由股东王明欢先生无偿转让广州新蜂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出资份额1,960.00万元给互众广告。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州新蜂成为互众广告的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互众广告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2日